

# 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校区第五期心理咨询督导培训 项目招生简章

## 一、项目背景

督导的核心作用在于保障来访者利益、促进专业人员专业发展，以维护行业标准，因此接受规范的督导是助人职业发展的基本要求。目前，在我国心理咨询行业中，普遍采用的是短期培训模式。这种现状导致从业者缺乏系统的理论学习和深入的技能训练，因而难以有效地满足社会的需求，同时也影响了心理咨询督导师资源的质量和数量。

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是全国唯一心理学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单位，在教育部学科排名中连续多年排名心理学全国第一，是目前中国心理学界的领头单位。在聚焦国际前沿科学问题时，更关注中国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故于2016年首创全国第一个规模化培养的临床与咨询方向应用心理专业硕士(MAP)项目。2022年珠海校区首次开展心理咨询督导师培训项目，2023到2025年连续四期督导师培训项目，皆强调完善课程理论体系、高质量督导下的实践为核心，透过层层递进夯实学员专业实践能力。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校区心理咨询督导师培训项目，在国内注册系统督导师带领下，形成了一个既符合国际标准，又兼具中国特色督导专业培养方案，现已获得业界高度关注与认可。

为了培养更多优秀的临床咨询心理学从业人员，推动我国临床心理咨询职业的规范化和科学化发展，我们诚邀有志于提升服务质量的专业人士加入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校区第五期心理咨询督导师培训项目，共同促进临床与咨询行业的进步和发展。

## 二、项目特色

**1. 课程设计全面。**本项目课程内容涵盖督导概论、督导协议、督导理论与模型、督导关系、督导伦理、督导技巧、多元文化、督导评估、督导师自我成长、特殊议题探讨，更有督导实务训练构成规范、专业、完整、系统的督导培训课程。

**2. 资深专家授课。**本项目汇集两岸临床与咨询领域的著名专家学者。王文秀

教授、樊富珉教授、贾晓明教授、张澜教授、许育光教授、安芹教授等亲自讲述课程内容。通过专家们的联合授课及小组督导实践，学员将有机会深入学习和实践这些专家的宝贵经验和先进督导策略。



**3. 深度系统实践。**在前四期心理咨询督导师项目培养经验基础上，此次培训除有基础理论讲解，更加强调实践练习，并有资深督导师全程指导。学员们通过小组演练、督导实践和全程 SOS，深化集中培训内容，实现理论学习、实务训练和个人成长的融合。学员将有机会在督导师的定期督导下，处理督导案例，通过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夯实学员临床心理咨询督导能力。





**4. 业内高度认可。**心理咨询督导师培训项目在面试筛选基础上，培养出的往期学员已在业内获得高度认可。本项目符合中国心理学会注册系统督导课程标准，参与学员可申请注册系统督导小时数。

**5. 提供督导申请时数。**本项目提供 112 学时课程，其中包含专业伦理培训 12 学时；另参与培训的学员可以在注册督导师督导下，完成督导实习实践 15 小时。





**6. 获得签约机会。**对于特别优秀、学习过程认真，且考核合格的学员，将有机会成为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MAP 临床咨询方向专业硕士项目签约兼职督导师。

### 三、专家授课团队

	<p>王文秀</p>	<p>现任沐光心理咨商所咨商心理师，获美国宾州州立大学咨询师教育系博士学位，自博士阶段起即专注督导领域研究与实践，长期担任台湾地区大专院校、中小学咨商心理师、专辅教师及助人机构督导，并在北京、上海、香港、南京、重庆、珠海等地开展督导师培训。曾任台湾辅导与咨商学会理事长、咨商心理师公会全国联合会理事长、台湾游戏治疗学会理事长及前台湾新竹教育大学（现并入台湾清华大学）教务长、副校长、教育心理与咨商系教授兼系主任。</p>
	<p>樊富珉</p>	<p>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临床与咨询心理学院院长，清华大学心理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首批注册督导师（D-06-010）。</p>

	<b>贾晓明</b>	<p>北京理工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UBC）咨询心理学系高级访问学者。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主任、临床与咨询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心理卫生协会精神分析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大学生心理咨询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首批注册督导师。</p>
	<b>张澜</b>	<p>北京师范大学文理学院心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学生发展与教育），北京大学应用心理学博士，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 MAP 临床与咨询方向（珠海）负责人。中国心理学会临床与咨询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系统注册督导师（D-19-072），中国心理学会医学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心理卫生协会团体心理辅导与治疗专业委员会委员。</p>
	<b>许育光</b>	<p>台湾清华大学教育心理与谘商学系教授，教育学院副院长，清华新加坡心理与谘商境外硕士班主任，清华教育与心智科学研究中心研究员，运动科学系合聘教授；《清华教育学报》《台湾游戏治疗学报》主编；台湾谘商心理学会理事长（2023-2024）、常务监事（2025-），台湾游戏治疗学会常务监事，台湾团体谘商与治疗研究会理事，台湾人才评鉴与发展学会理事。</p>
	<b>安芹</b>	<p>北京理工大学教育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是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咨询与治疗专业伦理。主持国家社科、北京社科及教改等课题，发表学术论文多篇，出版专著《心理咨询与治疗伦理》、译著《干预与技术》等。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心理卫生协会精神分析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心理学会临床与咨询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心理学会首批注册督导师（D-06-001）。</p>

#### 四、专家 SOS 团队

	<b>陈秋燕</b>	<p>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心理学部临床与咨询心理学学院院务委员，教育部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心理学会临床与咨询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委员、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国心理卫生协会团体心理辅导与治疗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曾任中国心理卫生协会大学生心理咨询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注册督导师。</p>
	<b>高瞻</b>	<p>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临床心理首席专家主任医师，中国心理学会临床与咨询心理学注册督导师（D-09-003），中国社会心理学会婚姻与家庭治疗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常委，中国女医师协会心身医学与临床心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精准医学应用学会精神心理健康分会常委珠海市医师协会精神卫生医师分会第一、二届主委，第三届名誉主委，珠海市精神心理卫生协会第一届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2018-2023 年连续五年入选年度岭南名医录，2018 年入选首届“珠海好医生”名录。</p>
	<b>安莉娟</b>	<p>河北师范大学心理学系副教授 应用心理学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青少年心理咨询与家庭治疗。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注册心理督导师（D-19-001）；中国心理卫生协会首批认证督导师（XXD-2020-063）；中国心理学会婚姻家庭心理与咨询专委会委员；河北省心理学会常务理事；河北省心理学会大学生心理咨询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p>
	<b>彭建国</b>	<p>应用心理学博士，北京师范大学湾区应用心理学院副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临床与咨询心理方向硕士生导师；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注册督导师（D-25-211）。研究方向：心理咨询过程与疗效研究；团体咨询过程与干预研究</p>

## 五、培训安排及课程日期

培训时间为 2026 年 7 月-2027 年 6 月，为期一年，分为三个阶段，共 180 学时，包含 112 学时集中培训，68 学时实习实践。

### 培训安排：

阶段/时间		培训安排
第一阶段 2026 年 7-9 月	培训十四天	督导概论、督导关系、个体督导干预，团体督导干预、督导伦理，专业成长特殊议题与咨询师专业养成阶段等
第二阶段 2026 年 7-9 月	三人小组演练	三人小组演练 10 次，每次 90 分钟
第三阶段 2026 年 11 月 -2027 年 5 月	督导实习实践	1. SOS 团督：由注册系统督导师带领的 SOS 小组共 10 次，每次 2 小时，共 20 小时。 2. 个人督导实践：每人完成 15 小时的个体督导实践。
2027 年 6 月 结业	审查合格结业	

### 课程日期：

上课日期	内容
2026. 07. 18 (六)	开班仪式
	督导概论、督导契约
2026. 07. 19 (日)	督导理论与督导模型 1
2026. 07. 24 (五)晚间	课程答疑
2026. 07. 25 (六)	督导理论与督导模型 2、督导关系及处理 1
2026. 07. 26 (日)	督导关系及处理 2
2026. 08. 01 (六)	督导伦理 1
2026. 08. 02 (日)	督导伦理 2
2026. 08. 22 (六)	个别督导技巧与督导干预
2026. 08. 23 (日)	督导评估

2026.09.05 (六)	团体督导技巧与督导干预 1
2026.09.06 (日)	团体督导技巧与督导干预 2
2026.09.11 (五)晚间	课程答疑
2026.09.13 (日)	督导师专业成长
2026.09.19 (六)	个案概念化 1
2026.09.20 (日)	个案概念化 2
2027 年	结业

## 六、培训对象

本项目主要面向注册系统的注册督导师、注册心理师，适合已具备扎实的临床实践基础（需拥有 1000 小时以上临床咨询工作经验的证明），以及有意向申请加入注册系统，希望成为督导师的心理咨询师。报名者需具备下列条件第 1 项，以及符合 2-5 项其中一项：

1. 对心理咨询之价值高度认同，有志于从事助人行业者；
2. 高校临床与咨询心理学、社会工作等专业教师，各类高校、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机构资深专业人员；
3. 中国心理学会临床心理学注册工作委员会注册心理师；
4. 临床与咨询心理系硕士以上学历，从事心理咨询与治疗工作 3 年以上；
5. 医疗系统、社会心理治疗与咨询机构的专业人员及资深个人开业者。

## 七、报名须知

1. 本项目 14 天督导课程(112 学时)提供回放补课复习，详细请参考补课说明。
2. 学员需要按时上课，如需请假请来信告知，并且于时限内完成补课。
3. 为保证学习质量，若有以下情况将不予发放结业证书：
  - (1) 课程培训缺勤超过 30%，且未完成补课。
  - (2) 三人小组模拟缺勤超过 30%。
  - (3) SOS 督导缺勤超过 30%。
4. 培训形式：线上培训。
5. 报名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 24:00。

6. 录取方式：采用审核制（报名材料+面试），条件特别优异者可免面试，优先选择珠三角地区生源，限额 50 人。
7. 面试时间：拟定 2026 年 6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结果于面试后通知。
8. 本项目可作为认证督导师的继续教育课程认证。
9. 本项目仅提供 112 上课学时，以及 20 小时 SOS 督导、15 小时督导实习机会。

## 八、报名方式

扫描二维码进入报名通道：



## 九、缴费说明

### 1. 培训费：

社会价格：16800 元/人；

优惠价格：15800 元/人

优惠价适用条件：

- (1) 北京师范大学校友；
- (2) 3 人及 3 人以上团报；
- (3) 参加过北师大心理学部培训的学员。

备注：开课后不再受理退费事宜。

### 2. 缴费方式：

(1) 登录缴费平台：<http://wszf.bnu.edu.cn/publish/>，登录后查找【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校区第五期心理咨询督导培训】进行缴费。（需开发票的学员推荐使用此平台进行缴费）

(2) 银行对公转账账号【可以通过手机银行、支付宝、微信等转入如下账户】：

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文慧园支行

账户名：北京师范大学

账号：340256015272

银行名称：中国银行

纳税人识别号：12100000400010056C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 3. 发票

发票内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费

发票形式：电子发票

发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放方式：发送至报名者提供的邮箱

## 十、结业证书

为修满学时、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珠海校区第五期心理咨询督导培训结业证书，总学时 180 学时。证书样式如下：



备注：结业证书编号可在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培训管理处的官网查询，以鉴别真伪：<http://jpc.bnu.edu.cn/cms/zscx/index.htm>。

## 十一、联系我们

1. 咨询地点：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 EDP 培训中心（北师大东门对面，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8 号金丰和创业园 A 座 6 层 606 室）；
2. 联系人：原老师、谭老师、杨老师、乔老师、张老师；

3. 咨询电话: 010-62204669; 010-62204009; 010-82240811; 13260061101;
4. 咨询微信: 13260061101 (北师大心理学部培训中心)。



附件1：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业	
工作单位（如无则不填）							
联系电话		所在城市					
电子信箱		微信号（建议填）					
通信地址						邮编	
最终学历				最终学位			
毕业院校				专业			
个人教育、工作经历（本科起）							
心理咨询 督导经历 （如有可填）	实践时间	实习地点/机构		实习内容及小时数（面对面直接服务）	实习内容及小时数（非面对面服务）		
诚信声明	<p>本人（身份证号码：）郑重声明：以上信息为我本人如实填写，如有虚假我愿承担取消学习资格等相应后果。</p> <p>本人签字：</p> <p>年月日</p>						